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ST 建材

公告编号：2008-56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8 年 6 月 20 日上午 8：30。

2、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运达国际广场长沙运达喜来登酒店四楼 6A 多功能厅。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4、召集人：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平先生。

6、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5 月 31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代理人）共计 4 人，代表股份 151,594,44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8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2、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3、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4、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5、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77,426,032.54 元，加上年初尚未分配的利润 41,483,942.46 元，2007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5,942,090.08 元。

由于公司 2007 年度出现较大幅度的亏损，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决定 200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6、关于续聘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8 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7、关于预计公司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4 月 15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08-27 公告）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根据有关规定，关联股东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22,572,56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5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9、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3 月 14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08-14 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0、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5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08-48 公告）

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1）选举张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刘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选举舒良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选举戴建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选举姚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选举袁仁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选举朱国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5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08-48 公告）

(1) 选举周明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选举余臻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选举张泾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 选举胡小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公司在发布本次股东大会通知时，已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未提出异议。

12、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5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08-51 公告）
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1) 选举王其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严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选举杨丽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同意 151,594,440 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另两名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宋世福先生、潘洁女士经公司 2008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工会、职工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民主选举产生（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5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08-52 公告）。

13、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07 年度报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4、《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5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151,59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5、关于出售 304 库地面资产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5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08-49 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51,05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99.64%；反对 0 股；弃权 544,4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 0.36%。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五、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胡小龙先生代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提交了《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07 年度述职报告》，该报告对 2007 年度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情况、日常工作及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等履职情况进行了介绍。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博鳌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刘彦。

3. 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普通议案均以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特别议案以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

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湖南博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